

住宿同學入住注意事項

1. 入住**報到日期公告於本校網站**；報到時間為當日下午 18 時起至 21 時整，當日晚間 21 點 00 分住宿同學請於學生宿舍集合場參加點名。
2. 請隨身攜帶健保卡，早餐及每週無專車路線返家車資需要之零用錢，新竹線、苗栗線(到苗栗火車站)有免費返鄉專車。
3. 攜帶個人寢具，棉被、枕頭、床墊(床鋪長 185 公分、寬 92 公分，床墊不可大於床鋪尺寸)。
4. 學生宿舍已提供書桌用椅、書桌備有台燈，請同學勿自行攜帶椅子，可自備小型電扇。
5. 攜帶個人盥洗用具(牙膏、牙刷、臉盆等)，及換洗衣物、洗衣精、曬衣架等。
6. 參加課業輔導等活動者均需穿著制服或體育服；參加校內其他活動者得著科(班)服或便服，並應攜帶可資識別學生身分之證件，以供查驗。
7. **住宿報到如有晚到或無住宿需要時，請主動電話告知舍監**，舍監值勤電話 **0975-273721**、(日間)教官室電話 **037-992216 轉 703 分機**、**(夜間)轉 704 分機**。